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obacco International (HK) Company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6055)

各位登記股東：

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

根據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的擴大無紙化制度及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規定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2.07A 條，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公司」）謹此通知 閣下，公司已採用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公司通訊」）之安排，該公司通訊是指公司為向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提供資訊或提醒其採取行動而發佈或將要發佈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報告、年度帳目以及審計報告副本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其中期報告摘要；(c)會議通知；(d)上市文件；(e)通函和(f)委任表格。

請注意，所有未來公司通訊的英文版和中文版將在公司網站 www.ctihk.com.hk 和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上提供（「網上版本」），以代替印刷本。

本公司將以電郵方式向其股東個別寄發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附註）}。倘股東並無向本公司提供電郵地址，或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無法使用，則本公司將按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的股東地址向股東寄發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印刷本，連同索取股東可使用電郵地址的要求表格，以便日後以電子方式發佈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徵集電子聯絡資料

為確保及時收到最新的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公司建議 閣下透過掃描本函背頁之回條（「回條」）上列印的 閣下專屬二維碼來提供 閣下的電子郵件地址。或者， 閣下也可以簽署回條並交回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833 條，倘公司於本要求發出日期起計 28 日內，即 2024 年 3 月 13 日或之前仍未收到 閣下填妥及簽署的回條或回覆，表示任何反對，則直至 閣下發出合理的事先書面通知至股份過戶處上述地址或電郵至 ctihk.ecom@computershare.com.hk， 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而公司日後將向 閣下發送已在公司網站登載的公司通訊之通知。

倘若 閣下並無在回條上提供有效及可使用的電郵地址，則本公司將根據股份過戶處所存置的股東名冊上所示的地址透過郵寄方式向 閣下發送 (i) 在公司網站上發佈公司通訊的通知函及 (ii) 所有日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直至 閣下向股份過戶處提供有效及可使用的電郵地址以收取上述有關公司通訊。

若 閣下希望收取未來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請填妥回條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tihk.ecom@computershare.com.hk，並註明 閣下的姓名、地址以及收取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要求。請注意，收取未來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印刷本之指示由收悉 閣下指示當日起計一年內有效，此後將過期。

如 閣下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6 時正（香港時間）其間致電股份過戶處(852)2862 8688 查詢。

承董事會命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邵岩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

附註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由本公司發出的任何涉及要求股東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公司股東權利或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派付股息的選擇表格、有關供股或公開招股之額外申請表格、有關公開招股既定配額的申請表格、有關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的接納表格，以及有關供股的暫定配額通知書。

